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于2018年3月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向非关联方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该20,000万元额度可以滚动使用；预计2018年年度滚动使用的累计购买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0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03）、《2018年度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8-007）、《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刊登于2018年2月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18）刊登于2018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一、购买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8年3月22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容桂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认购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8年3月22日开始生效起息。

2018年3月22日，公司使用人民币2,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容桂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认购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8年3月23日开始生效起息。

（一）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兴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①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

②理财币种：人民币；

③委托理财金额：5,000万元；

④产品收益：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8%*观察期存续天数/365；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挂钩标的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5000美元/盎司，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2%*观察期存续天数/365；若观察期内所有观察日价格均大于等于50美元/盎司且小于5000美元/盎司，则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0%*观察期存续天数/365；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的表现小于50美元/盎司，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8%*观察期存续天数/365。

⑤委托理财期限：2018年3月22日至2018年5月21日（共60天）；

⑥产品所涉费用：无（该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含银行的运营管理成本）；

⑦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后一次性支付；

⑧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⑨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招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①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二十一天结构性存款 H0001613

②理财币种：人民币；

③委托理财金额：2,000万元；

④产品收益：按照挂钩标的（伦敦金银市场协会每天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其中保底利率为1.10%（年化），浮动利率范围：0或2.49%（年化）。

⑤委托理财期限：2018年3月23日至2018年4月13日（共21天）；

⑥产品所涉费用：无；

⑦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后一次性支付；

⑧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⑨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招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

1、兴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①利率风险：该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在该存款产品存续期间的指定观察日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小于50美元/盎司，则存款人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存款人预期收益目标。

②提前终止风险：该存款产品存款人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存款人必须考虑该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③法律风险：该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该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2、招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①本金及利息风险：招商银行仅保障存款本金和保底利率范围内的利息。该存款的利率由保底利率及浮动利率组成，浮动利率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利息不确定的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如果在存款期内，市场利率上升，该存款的利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②政策风险：该存款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存款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该存款利息降低。

③流动性风险：产品存续期内，存款人不享有提前支取权利。

④欠缺投资经验的风险：该存款的浮动利率与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挂钩，利息计算较为复杂，故只适合于具备相关投资经验和风险承受能力的存款人。

⑤信息传递风险：该存款存续期内不提供估值，存款人应根据该存款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该存款的相关信息。招商银行按照该产品说明书“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存款的信息公告。存款人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向招商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存款人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存款人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并由此影响存款人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另外，存款人预留在招商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招商银行。如存款人未及时告知招商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存款人其他原因，招商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存款人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存款人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

⑥存款不成立风险：如自存款人签署《结构性存款业务协议》至存款起息之前，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且经招商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该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存款人提供该存款，则招商银行有权决定该存款不成立。

⑦数据来源风险：该存款收益率的计算中，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的价格水平。如果届时产品说明书中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水平，招商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⑧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存款的起息、存续期、到期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该存款收益降低乃至本金损失。对于由不可抗力风险所导致的任何损失，由存款人自行承担，招商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已经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2、在履行各项投资理财审批程序的同时，公司理财小组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三、投资的内控制度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针对每笔具体的理财事项，公司设立了理财小组，由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经理、资金管理专员组成，财务总监任组长，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理财操作事项，并向理财小组报告工作。具体经办人员在理财小组的领导下和公司授权的资金使用范围内，进行具体操作。每笔理财必须由经办人员提交基本情况及预计收益情况等分析报告，经理财小组批准后方可进行。公司各项投资理财的审批程序确保合法有效，并接受中介机构的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提高收益”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购买固定收益类或者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运用自有资金灵活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元

资金来源	签约方	购买金额	产品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盈亏金额	是否涉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闲置自有资金	顺德农商行容桂支行	30,000,000.00	2017-08-24	2017-1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2,500.00	318,082.19	否
		30,000,000.00	2017-08-24	2017-11-22		322,500.00	318,082.19	否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30,000,000.00	2017-09-01	2018-03-30	保本并获得高于同期定期存款收益	857,500.00	未到期	否
	广发银行容桂分行	20,000,000.00	2017-10-12	2018-01-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7,616.44	267,616.44	否

资金来源	签约方	购买金额	产品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盈亏金额	是否涉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顺德农商行容桂支行	30,000,000.00	2017-11-24	2017-1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92,219.17	104,424.66	否
	广发银行容桂分行	25,000,000.00	2017-12-07	2018-03-0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479.45	280,479.45	否
	广发银行容桂分行	13,000,000.00	2018-02-12	2018-03-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716.44	44,716.44	否
	兴业银行	50,000,000.00	2018-03-22	2018-05-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8,082.19	未到期	否
	招商银行	20,000,000.00	2018-03-23	2018-04-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309.59	未到期	否
-	合计	248,000,000.00	-	-	-	2,606,923.28	1,333,401.37	-

六、备查文件

- 1、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 4、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5、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